

## 約書亞第三章

### Part 1

#### 約書亞記 3:1

3:1 約書亞清早起來，和以色列眾人都離開什亭，來到約旦河，就住在那裡，等候過河。

1) 在得知『敵人的心都消化了』這項鼓舞的情報之後【書 2:24】，約書亞就率領以色列人離開什亭【書 3:1】，向約旦河進發，在距離約旦河至少二千肘之外的地方安營紮寨，比較【書 3:4 節】，準備三天後渡河【書 3:2 節】；比較【書 1:11】。

【書 2:24 又對約書亞說、耶和華果然將那全地交在我們手中、那地的一切居民、在我們面前心都消化了。】

【書 3:1 約書亞清早起來、和以色列眾人都離開什亭、來到約但河、就住在那裏、等候過河。】

【書 3:4 只是你們和約櫃相離、要量二千肘、不可與約櫃相近、使你們知道所當走的路、因為這條路你們向來沒有走過。】

【書 3:2 過了三天、官長走遍營中、】

【書 1:11 你們要走遍營中、吩咐百姓、說、當預備食物、因為三日之內、你們要過這約但河、進去得耶和華你們 神賜你們為業之地。】

2) 約旦河為迦南地東疆的屏障。春季洪泛期內，河面寬由原本的 400~50 公尺變成將進 1 公里寬，水流又湍急。

a) 因為以色列人過約旦河正是【書 3:15 節】“收割的日子”，【書 4:19】是猶太宗教曆的正月，陽曆三、四月間。

b) 也是雨季結束，北方黑門山冰雪消融，河水氾濫，“漲過兩岸”【書 3:15 節】。

【書 3:15 他們到了約但河、腳一入水、（原來約但河水、在收割的日子、漲過兩岸）】

【書 4:19 正月初十日、百姓從約但河裏上來、就在吉甲、在耶利哥的東邊安營。】

#### 約書亞記 3:2~5

3:2 過了三天，官長走遍營中，

3:3 吩咐百姓說：“你們看見耶和華你們 神的約櫃，又見祭司利未人抬著，就要離開所住的地方，跟著約櫃去。

3:4 只是你們和約櫃相離，要量二千肘，不可與約櫃相近，使你們知道所當走的路，因為這條路你們向來沒有走過。”

3:5 約書亞吩咐百姓說：“你們要自潔，因為明天耶和華必在你們中間行奇事。”

1) 官長走遍營中吩咐百姓說：跟著約櫃走。

a) 「雲柱」「火柱」已不再出現，作為他們的引導者，起而代之乃是約櫃之故。

b) 約櫃先行，表示神是走在前頭的引導者。

2) 「與約櫃要相離二千肘」：以色列人要與神聖的約櫃保持距離，

① 可能是避免與它接觸而引致死亡。【撒下六 7】正如在大衛時代，趕牛車的烏撒因扶那將倒的約櫃而身亡。

② 這二千肘後來成為以色列人【徒一 12】「安息日可走的路程」，也就是從橄欖山到耶路撒冷的距離。

【撒母耳記下 6:7 神耶和華向烏撒發怒、因這錯誤擊殺他、他就死在 神的約櫃旁。】

【使徒行傳 1:12 有一座山名叫橄欖山、離耶路撒冷不遠、約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、當下門徒從那裏回耶路撒冷去。】

3) 「因為這新路你們從來未走過」，既然未走過，就必須有引導者走在前頭，走太近就會擋住大家的視線，同時也看不到應走之路。

4) 至於，兩百多萬的以色列人要過河，要如何過？尤其是在約旦河氾濫的季節？

5) 這裡我們看到新一代的信心。他們沒有一個人問：『要如何過約旦河？』，只是專心於做好個人自己該做的準備工夫。

6) **百姓所當做的事情是**『跟隨』和『自潔』；這是指沐浴及衣履整潔，因為神是聖潔的，祂的子民也要聖潔，不沾染污穢。

7) 人可能會因為許多原因變為不潔——例如：①【利 11】吃了某類食物，②【利 12:4】婦女生孩子，③【利 13:14】患癩瘋病，④【民 19:11-22】觸摸死屍等。

【利未記 12:4 婦人在產血不潔之中、要家居三十三天、他潔淨的日子未滿、不可摸聖物、也不可進入聖所。】

【利未記 13:14 但紅肉幾時顯在他的身上、就幾時不潔淨。】

【民數記 19:11 摸了人死屍的、就必七天不潔淨。】

### 約書亞記 3:6~8

3:6 約書亞又吩咐祭司說：“你們抬起約櫃，在百姓前頭過去。”於是他們抬起約櫃，在百姓前頭走。

3:7 耶和華對約書亞說：“從今日起，我必使你在以色列眾人眼前尊大，使他們知道我怎樣與摩西同在，也必照樣與你同在。

3:8 你要吩咐抬約櫃的祭司說：‘你們到了約旦河的水邊上，就要在約旦河水裡站住。’”

1) 到了第二天（比較【書 3:5 節】），就是神安排過河的日子，約書亞先向祭司發出命令，叫他們抬起約櫃先行出發；而祭司們他們就遵命先行。

2) **祭司所當做的事情是**：『你們抬起約櫃，在百姓前頭過去。』；這時祭司並不知道抬著約櫃怎樣過約但河，他們也是「信心」的「順服」和「信心」的「聖潔」，神蹟就出現了。

3) 神也告訴約書亞，神要通過這個神蹟奇事，【書 3:7】【書 4:14】來樹立約書亞的威信；【書 1:5】，【書 1:9】叫以色列人知道神曾經怎樣與摩西同在，現在也照樣與他同在。

【約書亞記 3:5 約書亞吩咐百姓說、你們要自潔、因為明天耶和華必在你們中間行奇事。】

【約書亞記 4:14 當那日耶和華使約書亞在以色列眾人眼前尊大、在他平生的日子、百姓敬畏他、像從前敬畏摩西一樣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:5 你平生的日子、必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、我怎樣與摩西同在、也必照樣與你同在、我必不撇下你、也不丟棄你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:9 我豈沒有吩咐你麼、你當剛強壯膽、不要懼怕、也不要驚惶、因為你無論往那裏去、耶和華你的神必與你同在。】

4) 『信心』也是具有傳染性的；當領袖有信心，跟隨者就有信心；當領袖膽怯，跟隨者就膽怯。

### 約書亞記 3:9~13

3:9 約書亞對以色列人說：“你們近前來，聽耶和華你們神的話。”

3:10 約書亞說、看哪、普天下主的約櫃必在你們前頭過去到約但河裏、因此你們就知道在你們中間有永生神、並且他必在你們面前趕出<sup>1</sup>迦南人、<sup>2</sup>赫人、<sup>3</sup>希未人、<sup>4</sup>比利洗人、<sup>5</sup>革迦撒人、<sup>6</sup>亞摩利人、<sup>7</sup>耶布斯人

3:11 [見上節]

3:12 你們現在要從以色列支派中揀選十二個人、每支派一人、

3:13 等<01961 動詞 是, 變為, 發生, 存在, 有了, 產生>到抬普天下主耶和華約櫃的祭司把腳站在約旦河水裡，約旦河的水，就是從上往下流的水，必然斷絕，立起成壘。”

### ※『信心的腳步』

1) 神要堅定百姓對祂的信靠；讓他們知道要信靠的對象不是『摩西』，也不是『約書亞』，而是『神祂自己』。

2) 渡河的實際情形，正如神所宣告的，是河水斷流，成了一條可行走的大道；以色

列人就走在乾地河床過了河，也沒有遭遇到任何耶利哥人的反擊。

3) 我們如果藉著【哥林多前書十章 11 節】的啟發，對渡河的經過所帶出來的屬靈內容，遠遠大過於歷史的本身的。因為神要藉著歷史向我們說話。

【哥林多前書 10:11 他們遭遇這些事、都要作為鑑戒、並且寫在經上、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。】

4) 神說：神所要的『信心的腳步』：①約但河在那時是河水漲過兩岸，②約櫃是十分的沉重，因為是堅木和金子造成。③祭司們可能是不會游泳的，就是會游泳，抬著這麼沉重的約櫃，也等於是不會游泳一樣。在這種光景下，一進入水中，就得下沉到水底。

a) 神是這樣的安排，祭司們就是這樣的順服。從人的眼中看來，這樣的行走是一條死路。

b) 但神所要求的，乃是信心的腳步。祭司們的每一次提足，都是在信心中踏下去的。

5) 抬約櫃的祭司，腳一入水，水就要斷絕。英文聖經的翻譯很清楚，不是「等」到那時，而是這事必然成就，祭司必站在河裡，河水必然斷絕，這一件事必然成就。

6) 到了河邊，若是祭司們他們想停在那裏，等河水分開了，然後伸足下水，那他們必定空等，必定到今天還在河東。他們在水斷絕之前，必須先舉足涉水。

讓我們也學習怎樣用信心抓住神的話前進，不看前面的道路能否通行。

#### ※『迦南地的「七族」』

1) 約書亞渡過約但河之後，他的重要任務是要趕出久居迦南地的「七族」，但是這任務並不容易完成。

2) 歷史告訴我們，等到約書亞年老時，迦南地並未完全被佔領，那七族也並未完全被消滅，約書亞去世後，後起的士師們還要努力奮鬥，不斷與那些未被消滅的七族人鬥爭。看【士師記 1:27-36】，該段經文六次提及「沒有趕出」，他們能完成趕出七族迦南原居民的任務。

【士師記 1:27 瑪拿西沒有趕出伯善和屬伯善鄉村的居民、他納和屬他納鄉村的居民、多珥和屬多珥鄉村的居民、以伯蓮和屬以伯蓮鄉村的居民、米吉多和屬米吉多鄉村的居民、迦南人卻執意住在那些地方。】

【士師記 1:28 及至以色列強盛了、就使迦南人作苦工、沒有把他們全然趕出。】

【士師記 1:29 以法蓮沒有趕出住基色的迦南人、於是迦南人仍住在基色、在以法蓮中間。】

【士師記 1:30 西布倫沒有趕出基倫的居民、和拿哈拉的居民、於是迦南人仍住在西布倫中間、成了服苦的人。】

【士師記 1:31 亞設沒有趕出亞柯和西頓的居民、亞黑拉和亞革悉的居民、黑巴、亞弗革與利合的居民。】

【士師記 1:32 於是亞設因為沒有趕出那地的迦南人、就住在他們中間。】

【士師記 1:33 拿弗他利沒有趕出伯示麥和伯亞納的居民、於是拿弗他利就住在那地的迦南人中間、然而伯示麥和伯亞納的居民、成了服苦的人。】

3) 摩西生前曾經嚴重警告他們，「倘若你們不趕出那地的居民，所容留的居民，就必作你們眼中的刺，肋下的荊棘，也必在你們所住的地上擾害你們」【民卅三 55】。同樣的話，約書亞臨終前也曾說一次【書廿三 13】。在士師時代，神對他們又警告一次【士二 3】。

【民數記 33:55 倘若你們不趕出那地的居民、所容留的居民、就必作你們眼中的刺、肋下的荊棘、也必在你們所住的地上擾害你們。】

【約書亞記 23:13 你們要確實知道、耶和華你們的神、必不再將他們從你們眼前趕出、他們卻要成為你們的網羅、機檻、肋上的鞭、眼中的刺、直到你們在耶和華你們的神所賜的這美地上滅亡。】

【士師記 2:3 因此我又說、我必不將他們從你們面前趕出、他們必作你們肋下的荊棘、他們的神、必作你們的網羅。】

#### 約書亞記 3:14~17

3:14 百姓離開帳棚，要過約旦河的時候，抬約櫃的祭司乃在百姓的前頭。

3:15 他們到了約旦河，腳一入水（原來約旦河水在收割的日子漲過兩岸），

3:16 那從上往下流的水，便在極遠之地、撒拉但旁的亞當城那裡停住，立起成壘；那往亞拉巴的海，就是鹽海下流的水全然斷絕。於是，百姓在耶利哥的對面過去了。

3:17 抬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在約旦河中的乾地上站定，以色列眾人都從乾地上過去，直到國民盡都過了約旦河。

- 1) 當抬約櫃的祭司全然順服的將腳一踏入水，約旦河水，就在撒拉但旁的亞當城那裡停住，立起成壘；這種壯觀的景像遠超過人心所能想像的，因為是出於上帝的手，是全能者的做為。
- 2) 百姓們明顯看到了這個神蹟，他們顧不上驚訝和困惑，趕緊下了乾涸的河床，直奔對岸！
- 3) 以色列人要越過迦南的天然邊界，必須確切知道誰有權主張這片土地，是以色列人的神「巴力」，還是迦南人的神？他們也必須讓迦南人知道，誰是真的神？
- 4) 在河水氾濫之際能夠渡河安全抵達迦南土地，不僅證明耶和華為天上地下唯一的真神，河水的天塹難以抵禦，「巴力」也不能保護；而且證明神是全地的主，有建立世界秩序的權柄。
- 5) 【書 3:16 節】說到百姓過約但河去，【書 3:17 節】則強調百姓是走乾地。當抬約櫃的祭司在百姓從前面走，百姓便可以跟隨安然前行。
- 6) 約旦河的水曾經為以色列人，也為以利亞，為以利沙三次被分開過 (03092016 Add)  
【列王紀下 2:8 以利亞將自己的外衣捲起來、用以打水、水就左右分開、二人走乾地而過。】  
【列王紀下 2:14 他用以利亞身上掉下來的外衣，打水，說，耶和華，以利亞的神在那裏呢？打水之後，水也左右分開，以利沙就過來了。】  
【歷代志上 12:15 正月、約但河水漲過兩岸的時候、他們過河、使一切住平原的人、東奔西逃。】

## Part 2

### 約書亞記 3:1

約書亞記 3:1 約書亞清早起來、和以色列眾人都離開什亭、來到約但河、就住在那裏、等候過河。

- 1) 「清早起來」：「清早起來」是一句十分重要的話，尤其身為領袖者，必須清早起來，先與神有交通後才處利人的事務。

#### ※ 『聖經其他經結的教導』

- a) 亞伯拉罕清早起來，帶著以撒到摩利亞地去，準備把他獻為燔祭【創廿二 2~3】。  
【創世記 22:2 神說、你帶着你的兒子、就是你獨生的兒子、你所愛的以撒、往摩利亞地去、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、把他獻為燔祭。】  
【創世記 22:3 亞伯拉罕清早起來、備上驢、帶着兩個僕人和他兒子以撒、也劈好了燔祭的柴、就起身往 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。】
- b) 雅各在曠野清早起來，向神許願【創廿八 18】。  
【創世記 28:18 雅各清早起來、把所枕的石頭立作柱子、澆油在上面。】
- c) 摩西多次清早起來，與法老對抗【出七 15】，【出八 20】，【出九 13】，髓要的是他清早起來上山下山領受律法，教導民眾【出廿四 4】。  
【出埃及記 7:15 明日早晨他出來往水邊去、你要往河邊迎接他、手裏要拿着那變過蛇的杖、】  
【出埃及記 8:20 耶和華對摩西說、你清早起來、法老來到水邊、你站在他面前、對他說、耶和華這樣說、容我的百姓去、好事奉我。】

【出埃及記 9:13 耶和華對摩西說、你清早起來、站在法老面前、對他說、耶和華希伯來人的 神、這樣說、容我的百姓去、好事奉我。】

【出埃及記 24:4 摩西將耶和華的命令都寫上、清早起來、在山下築一座壇、按以色列十二支派、立十二根柱子。】

d) 撒母耳清早起來，教導掃羅【撒十五 8】。

【撒母耳記上 15:8 生擒了亞瑪力王亞甲、用刀殺盡亞瑪力的眾民。】

e) 大衛清早起來，準備與哥利亞決戰（撒十七 20）。

【撒母耳記上 17:20 大衛早晨起來、將羊交託一個看守的人、照着他父親所吩咐的話、帶着食物去了、到了輜重營、軍兵剛出到戰場、吶喊要戰。】

f) 約伯清早起來，為兒女們獻祭【伯一 5】。

【約伯記 1:5 筵宴的日子過了、約伯打發人去叫他們自潔、他清早起來、按着他們眾人的數目獻燔祭、因為他說、恐怕我兒子犯了罪、心中棄掉 神。約伯常常這樣行。】

2) 以色列百姓離開『什亭』，『什亭』是百姓與摩押女子行淫拜巴力的地方，神要百姓離開這地，往迦南前行。

### 約書亞記 3:2~5

3:2 過了三天、官長走遍營中、

3:3 吩咐百姓說、你們看見耶和華你們 神的約櫃、又見祭司利未人抬着、就要離開所住的地方、跟着約櫃去。

3:4 只是你們和約櫃相離、要量二千肘、不可與約櫃相近、使你們知道所當走的路、因為這條路你們向來沒有走過。

3:5 約書亞吩咐百姓說、你們要自潔、因為明天耶和華必在你們中間行奇事。

1) 在渡河的前夕，神給以色列人作了一個新的安排，讓他們從注意「雲柱與火柱」轉向注意『約櫃』。從「雲柱與火柱」轉向『約櫃』，乃是從『恩典』轉向『賜恩的主』。

2) 從跟隨「雲柱與火柱」到跟隨『約櫃』，這事若用新約的話來表達，就是先是學習『信心裡』認識主的話，然後是隨從恩膏在我們裡面的引導『摸著主的實際』。

3) 『約櫃』所顯出的帶領，正是說出「住在我們裡面的主」親自作我們一切的引領。話語是外面的指引，恩膏（或是說生命）是在裡面作管理，要把神所說的話成為人實際的經歷。

4) 我們千萬別忘記，出埃及以後，以色列人所走的路都是他們沒有走過的。所以百姓不能離約櫃太近，距離太近就會把別人的視線擋住了。

神只要祂的子民跟從祂自己走，祂不要百姓跟從人而走，所以百姓必須與約櫃保持一定的距離，讓每一個人都看得見約櫃。

5) 最重要的事情是，每個人所踏下去的腳步（人的經歷）都不一定完全相同，不一定是用，我們不看別人的方向，也不追隨別人的腳蹤，我們只單單的跟隨主自己。

6) 與平時不一樣的是【民 2:17】，這次約櫃要在前面帶路。

a) 從前他們離開西奈山時候，約櫃曾在前頭行了三天【民 10:33】。

b) 現在又一特殊時刻來到了。為要讓他們記住，是神帶領他們進入迦南征戰的（G：多麼寶貴，神就住在我們裡面，但當有爭戰時，神會在我們的前面帶領預備）

【民數記 2:17 隨後會幕要往前行、有利未營在諸營中間、他們怎樣安營。就怎樣往前行、各按本位、各歸本纛。】

【民數記 10:33 以色列人離開耶和華的山、往前行了三天的路程、耶和華的約櫃在前頭行了三天的路程、為他們尋找安歇的地方。】

## 約書亞記 3:6~8

3:6 約書亞又吩咐祭司說：“你們抬起約櫃，在百姓前頭過去。”於是他們抬起約櫃，在百姓前頭走。

3:7 耶和華對約書亞說：“從今日起，我必使你在以色列眾人眼前尊大，使他們知道我怎樣與摩西同在，也必照樣與你同在。

3:8 你要吩咐抬約櫃的祭司說：‘你們到了約旦河的水邊上，就要在約旦河水裡站住。’”

1) 在以色列人屬靈的領袖是祭司，因此最先將信心化成行動力實踐出來的，就是抬約櫃的祭司，他們必須一馬當先，將腳踏進洶湧的約旦河水中，並且站住。

2) 我們服事主的人，必須要有無我的信心，才能凡事靠主站立得穩，帶出得勝的全軍。

3) 在曠野時，抬約櫃的是利未族哥轄的子孫【民 4:4-15】，但是在一些重大的時刻，才由祭司親自來抬的【書 6:6】；【王上 8:3-6】。

【民數記 4:15 將要起營的時候、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、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、哥轄的子孫、就要來抬、只是不可摸聖物、免得他們死亡、會幕裏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。】

【約書亞記 6:6 嫩的兒子約書亞召了祭司來、吩咐他們說、你們抬起約櫃來、要有七個祭司拿七個羊角走在耶和華的約櫃前。】

【列王紀上 8:3 以色列長老來到、祭司便抬起約櫃、】

4) 這除了表示①敬虔與謹慎，前行的道路由約櫃遠遠領路，②百姓都可以見到，“知道所當走的路”。

## 約書亞記 3:14~17

3:14 百姓離開帳棚、要過約但河的時候、抬約櫃的祭司、乃在百姓的前頭、

3:15 他們到了約但河、腳一入水、(原來約但河水、在收割的日子、漲過兩岸)

3:16 那從上往下流的水、便在極遠之地、撒拉但旁的亞當城那裏停住、立起成壘、那往亞拉巴的海、就是鹽海、下流的水、全然斷絕。於是百姓在耶利哥的對面過去了。

3:17 抬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在約但河中的乾地上站定、以色列眾人都從乾地上過去、直到國民盡都過了約但河。

1) 在這裡，我們可以看見約書亞為領袖的信心比摩西為大，這是一個開始。當摩西領導以色列人過紅海時，神吩咐摩西向海伸杖，紅海的水便分為左右，百姓才可以下海而去。

2) 過約旦河，約書亞並非先使河水乾了，才叫眾百姓走下，乃是吩咐祭司抬著約櫃先走到河中，河水才斷流，百姓才能在約但河中走過對岸。

3) 『過紅海 VS 過約旦河』

a)、摩西和四十年前的以色列人，是「憑眼見」，約書亞和四十年後的以色列人是「憑信心」。

b)、摩西和百姓渡紅海時，後面是有法老的追兵，約書亞和百姓渡約但河之後，仇敵是在前面。

c)、摩西和百姓渡紅海後，是進入曠野，過流浪的生活；約書亞和百姓渡約但河後，是進入迦南流奶與蜜之地，要過安居樂業的生活。

d)、脫離埃及而渡紅海，預表信徒得新生命；離曠野而進入迦南，預表信徒過新生活。

e)、在曠野的人多次埋怨及試探神，入迦南的人完全順服與聽命。

f) 在曠野每天要吃嗎哪，入迦南則享受迦南土產了。

- 4) 在百姓過河的事上，我們不能忽略一件事，那就是祭司的站定就是神親自停住在看百姓過河，也可以說是神親自在百姓過河的事上作保護。
- 5) 還有我們也不要忘記過河的人數，除了那兩個半支派的婦人、孩子和老人，也該有接近二百萬人。讓這二百萬人從一個點上全走過，那需要多少時間呢？
- 6) 祭司們就要抬著約櫃站定在那裡。我們不要以為有好些祭司可以輪班替換，那時是沒有這個條件的，亞倫的後代只是寥寥可數的那幾個人，全都要派上用場。這樣的負重站定大半天，也確實是一件不容易承擔的事，但是祭司們作到了。
- 7) 神既用著以色列人出埃及和進迦南的歷史來作教會走天路的預表，我們也要留心神在過約但河的事上給我們什麼屬靈事物的啟示。過約但河是神親自作的工，所以表面上看是神蹟。若是看到裡面去，那就是啟示。
- 8) 『紅海』是人在信心裡取用基督的死來『解決人的罪』，過『約但河』是人在信心裡取用基督的死來『解決人的自己』。兩者的歷史事實有相同之處，但兩者的功用不一樣。前者是『主的血』所帶來的果效，後者是『主的十字架』所帶出的結果。
- 9) 神不是只讓以色列人進入迦南，祂是要以色列人永遠享用迦南。正如神不是只救人脫離罪與死，祂是要人進入永遠的榮耀與豐富，所以人的自己必須要在死上受對付。

### Part 3

#### A) 約書亞是帶領者，他必須『清早起來』，與主交通 --約書亞記 3:1

1) 我們在新舊約中，都會看到「利用清晨」的例子：

a) 【創世記 22:1~2】節：「亞伯拉罕」接受了神的命令，就毫不猶豫的清早起來準備獻以撒。；「亞伯拉罕」沒有和妻子商量，也沒有爭取她的同意。

不過試著想一下：「撒萊」90歲才得以撒，現在要把以撒獻作燔祭，商量的通嗎？

【創世記 22:1 這些事以後、神要試驗亞伯拉罕、就呼叫他說、亞伯拉罕、他說、我在這裏。】

【創世記 22:2 神說、你帶着你的兒子、就是你獨生的兒子、你所愛的以撒、往摩利亞地去、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、把他獻為燔祭。】

b) 【出 7:15】，【出 8:20】，【出 9:13】摩西多次清早起來，與法老對抗，【出 24:4】他也在清早起來上山下山領受律法，教導民眾。

【出埃及記 7:15 明日早晨他出來往水邊去、你要往河邊迎接他、手裏要拿着那變過蛇的杖、】

【出埃及記 8:20 耶和華對摩西說、你清早起來、法老來到水邊、你站在他面前、對他說、耶和華這樣說、容我的百姓去、好事奉我。】

【出埃及記 9:13 耶和華對摩西說、你清早起來、站在法老面前、對他說、耶和華希伯來人的神、這樣說、容我的百姓去、好事奉我。】

【出埃及記 24:4 摩西將耶和華的命令都寫上、清早起來、在山下築一座壇、按以色列十二支派、立十二根柱子。】

c) 【撒母耳記上 17:20】大衛清早起來，準備與哥利亞決戰。

【撒母耳記上 17:20 大衛早晨起來、將羊交託一個看守的人、照着他父親所吩咐的話、帶着食物去了、到了輜重營、軍兵剛出到戰場、吶喊要戰。】

d) 【約伯記 1:5】約伯清早起來，為兒女們獻祭。

【約伯記 1:5 筵宴的日子過了、約伯打發人去叫他們自潔、他清早起來、按着他們眾人的數目獻

燔祭·因為他說、恐怕我兒子犯了罪、心中棄掉 神。約伯常常這樣行。】

b) 【創 28:18】雅各在曠野清早起來，向神許願。

【創世紀 28:18 雅各清早起來、把所枕的石頭立作柱子、澆油在上面。】

e) 【約 20:1】當主耶穌復活那天的早晨，抹大拉的馬利亞在天還黑的時候就跑到墳墓那裡去，她去不是因為她知道主耶穌要復活，她沒有那麼大的信心。而是因為她愛主耶穌。正因為馬利亞愛主，因為馬利亞會利用清早，迫切的尋求，復活的主就首先向她顯現。

【約翰福音 20:1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、天還黑的時候、抹大拉的馬利亞來到墳墓那裏、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。】

『清早起來』這不正是教會一直在鼓勵我們『清晨一早起來』要『晨耕』嗎？

## B) 祭司 約書亞記 3:3

※『祭司利未人抬著約櫃』 史百克

1) 我們現在來思考「祭司利未人抬著約櫃。」這句話。

2) 在【約書亞記】中，利未人被題到有三方面。

**第一**，【書 3:4】他們抬著約櫃，要與百姓相離二千肘，要先戰利在約但河中，等所有百姓都過河。

**第二**，在【民數記 18:26】或【書 14 章】中說利未人在分地的事上，他們不像其他的支派；他們在迦南地是沒有產業的。

【民數記 18:26 「你曉諭利未人說：你們從以色列人中所取的十分之一，就是我給你們為業的，要再從那十分之一中取十分之一作為舉祭獻給耶和華，】

【約書亞記 14:2 是照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，把產業拈鬮分給九個半支派。】

**第三**，然而，在【民數記 35:2】或【書 21 章】裏所有的支派都必須給利未人一塊地。

【民數記 35:2 「你吩咐以色列人，要從所得為業的地中把些城給利未人居住，也要把這城四圍的郊野給利未人。】

【約書亞記 21:41 利未人在以色列人的地業中所得的城，共四十八座，並有屬城的郊野。】

3) 利未人的這三件事，是有意義的。

※『利未人為什麼成為長子的支派和什麼他們代表屬天的思想』

1) 我們回頭來看。利未人是如何成為一個支派的。【出 32:4】那乃是有一次以色列人偏離了神，造出一隻金牛犢，喊著說：「以色列人阿，這是你的神」。

【出埃及記 32:4 亞倫從他們手裏接過來、鑄了一隻牛犢、用雕刻的器具作成、他們就說、以色列阿、這是領你出埃及地的神。】

2) 於是利未的子孫，都到他那裏聚集。他對他們說：『耶和華——以色列的神這樣說：你們各人把刀跨在腰間，在營中往來，從這門到那門，各人殺他的弟兄與同伴並鄰舍』。利未的子孫照摩西的話行了」【出 32:26~28】。

【出埃及記 32:26 就站在營門中、說、凡屬耶和華的、都要到我這裏來、於是利未的子孫、都到他那裏聚集。】

【出埃及記 32:27 他對他們說、耶和華以色列的神這樣說、你們各人把刀跨在腰間、在營中往來、從這門到那門、各人殺他的弟兄、與同伴、並鄰舍。】

【出埃及記 32:28 利未的子孫照摩西的話行了、那一天百姓中被殺的約有三千。】

3) 就在他們『各人殺他的弟兄與同伴並鄰舍』。那件事上，神與利未人立了約取代了以色列中長子的地位，他們就成為長子的支派。同時我們看見利未人乃是代表神屬天的思想。

4) 我們看到利未人為了「屬天的利益」，他們犧牲了

- ①所有「屬地的顧慮」；
- ②所有「屬地的關係」；
- ③所有天然的感覺和情感，
- ④所有屬魂的事物。

### ※ 『祭司們抬著約櫃走在百姓前頭』 約書亞記 3:6

1) 約書亞說：祭司們！你們抬起約櫃，要走在百姓的前頭。當時祭司們並不知道抬著約櫃要怎樣過約但河，他們憑著的是「信心」和「順服」；而『信心』是具有傳染性的；當領袖有信心，跟隨者就有信心。

2) 這就是神所要的『信心的腳步』：①約但河在那時是河水漲過兩岸，②約櫃是十分的沉重，因為是堅木和金子造成。③祭司們可能是不會游泳的，就是會游泳，抬著這麼沉重的約櫃，也等於是不会游泳一樣。④過河的人數，除了那兩個半支派的婦人、孩子和老人，也該有接近二百萬人。⑤祭司們就要抬著約櫃站定在那裡，在那時候亞倫的後代只是寥寥可數的那幾個人，全都要派上用場。

讓我們也學習怎樣用信心抓住神的話前進，不看前面的道路能否通行。

3) 神呼召我們，把託付給我們，我們的肩上也擔負著成千上萬的靈魂，這些靈魂，這些群羊我們怎樣去救他們，去牧養他們？因為主說要將福音傳道地極。

4) 但主不是叫我們騎馬；坐車，坐飛機往前頭跑，乃是叫我們用肩頭抬著約櫃，把約櫃高高地舉起來，把神的子民領入福音裡面，當然我們必須是在前面走。

5) 抬約櫃有一個法則：就是同心合意，步調一致，為著一個目的，把基督高高的舉起來。

6) 當祭司們抬櫃的時候，必須四個人(但不是說祭司只有四個人而已)，一齊彎腰，一齊用力，同時放在肩上。抬著走路時，步子邁的要一樣，用的力量要一樣。若各憑著自己的意思行，想怎麼辦就怎麼作，就怎麼行動，怎麼能把約櫃抬好呢？還有最重要的一點，就是約櫃的杠既是放在各人的肩上，杠又是在約櫃的底腳上，那麼約櫃的位置就在所有抬約櫃的祭司們的頭以上，所有跟著約櫃走的人只能看見約櫃，這就叫作高舉基督。

7) 不過；如果我們若沒有把約櫃高舉起來，所謂的愛心、所謂的信心，所謂的憐憫，所謂的關心，都不能使信徒走正道路。

8) 我們應當注意的是：會幕中的約櫃才是我們的引路者，看我們有沒有抬著約櫃往前走。只要祭司肯們抬約櫃在前面走，水再大，神也會叫退下去的。

### C: 百姓 要離開什亭 --約書亞記 3:1

1) 要過約但河的百姓，第一件事是要『清早起來』，

2) 第二件事是要『離開什亭』，也就是說『離開罪惡』。

3) 我們每一個人都必須離開什亭，因為？①什亭是一個淫亂之地【民數記 25:1】；②什亭是一個拜偶像之地【民數記 25:2】；③什亭是一個吃祭偶像之物之地【民數記 25:2】；

【民數記 25:1 以色列人住在什亭，百姓與摩押女子行起淫亂。】

【民數記 25:2 因為這女子叫百姓來，一同給他們的神獻祭，百姓就喫他們的祭物、跪拜他們的神。】

4) 以色列百姓在曠野生活三十多年中，只是跟著摩西走，他們從沒有見過神，更沒有和神交通，只是活在肉體中；

- a) 當他們一碰到「肉體的需要」不能被滿足時，就發怨言，就攻擊「摩西」，他們根本看不見神的大能和作為；
- b) 他們也經不起試探、和引誘，特別在摩押女子面前更無法控制自己的私欲、肉欲，就上當受騙了，受到神嚴厲的懲罰。【民數記 25:1】
- c) 我們必須離開什亭，離開罪惡。才能過得勝生活？

#### ※ 百姓『要自潔』 - 約書亞記 3:5

- 1) 過約但河的百姓，**第三**件事是要：在走這一條十字架道路，必須要聖潔。
- 2) 我們沒有信主以前，在罪裡生，在罪裡長，滿身的污穢。主照著他的旨意揀選了我們，我們藉著他給我們的信重生得救了。這就是說，神把我們放在一個聖潔的地位上，因為我們『因信成為聖潔』了，這是『地位的成聖』。

【歌羅西書一章 13 節】說：『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』。

3) 神是把我們的『罪行』完全洗除淨盡，但我們裡面還有『犯罪的性情存在』。我們若不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不再作罪（罪性）的奴僕。還會有很多的失敗、灰心、軟弱等事的出現，道路仍然走不上去，那就很可惜了！

4) 但是如果我們的心，不是渴慕聖潔、不是追求得勝、不是喜愛和神的交通、不是願意叫神在我們身上有主權。想的只是『肉體舒服』，『不生病』，『凡事通達』，根本沒有想去滿足神的心意，那怎能叫神給力量，能去達到神的標準呢？

#### ※ 百姓要『跟著約櫃走』 - 約書亞記 3:3

- 1) 過約但河的百姓，**第四**件事是要：『跟著約櫃走』
- 2) 就在眾人都離開（罪惡）什亭來到約但河，又在那裡等候過河等了三天。
- 3) 約書亞才吩咐百姓要跟著約櫃走。這不也說明我們何時離開罪惡，何時神就向我們說話，何時約櫃就顯明在我們面前。
- 4) 當祭司抬著約櫃時，約櫃的兩根杠是插在約櫃底腳的兩個環內，祭司一把約櫃抬起來，約櫃就在抬約櫃祭司的頭以上，後面跟著的百姓向前看時，只能看見約櫃而不能看見祭司，所以說神叫百姓跟著約櫃走。
- 5) 我們現在有了主耶穌的同在，我們只要單單跟著主的腳蹤走，就能順利的走過去，千萬不要東張西望，道聽塗說。

#### ※ 『這條路你們從來就沒有走過』 約書亞記 3:4

- 1) 還有主說，『這條路你們從來就沒有走過』。
- 2) 的確是，從曠野進迦南過約但河的這條路我們是沒有走過。這條路我們不知道需要付多大的代價，才能夠在約書亞的帶領下走過去。
- 3) 這條路就算中國有屬世才學的孔子、老子也都不認識這條路；但是恩典的事情是，這條『十字架的道路』我們主耶穌已經走過去了，我們只要跟著主的腳蹤走就能順利的走過去。
- 4) 所以我們跟從主，事奉主，絕對不要靠外面的模仿，也不要學別人的樣子，讓我們單

單遵循著主的腳蹤走。

因為，我們每個人所踏下去的腳步（人的經歷）都不一定，完全相同，對別人也不一定是用，

5) 因為，我們每個人所踏下去的腳步（人的經歷）都不一定，完全相同，對別人也不一定是用，我們絕對不看別人的方向，也不追隨別人的腳蹤，我們只單單的跟隨自己。

6) 我們是否想過？神為什麼要使用這種愚拙的十字架的道理來拯救人、對付人、造就人呢？神不是有大能可以創造天地，可以改變宇宙，那為什麼神不直接改變把失敗的舊人改變一下，反而大費周章的賜給於新的生命，還要藉著各種不同的環境，來培養這個新生命，來使新生命成長，一直等長成神的樣式呢？

7) 神是可以這一作，但祂真正要的是那個願意的心，那國順服的心。（G: 這是否就像在曠野中時 神的作為呢？）

8) 人對神的『敬拜和愛慕』若不是從真心發出來的，是強迫而有的，那人和神之間的那種愛的關係是建立不起來的。

9) 因此在走十字架的道路上，必須依靠的是信心。如何過去約但河我們實在不知道，水流很急，在收割的季節水又漲過兩岸，不但沒有船，也不能搭橋，若要走過去，必須憑著信心，剛強壯膽，不愛惜自己的性命，順服主的命令，這樣主才能就顯出祂奇妙的作為。

✘ 『距離約櫃兩千肘』 - 約書亞記 3:4

1) 過約但河的百姓，**第五件事**是要：『距離約櫃兩千肘』，這是主吩咐的。

a) 這一條路都是百姓沒有走過的。如果距離根的太近就會把別人的視線擋住了。

b) 也可能是避免不小心碰到約櫃被擊殺，如【撒母耳記下 6:7】的烏撒

【撒母耳記下 6:7 神耶和華向烏撒發怒、因這錯誤擊殺他、他就死在 神的約櫃旁。】

c) 神只要祂的子民跟從祂自己走，祂不要百姓跟從人而走，所以百姓必須與約櫃保持一定的距離，讓每一個人都看得見約櫃。

2) 但是如果我們接續，前面說到的『利未人他們代表屬天的思想』來看這一點的話；

3) 在【撒母耳記下 6:7】當大衛與以色列的眾長老商議如何將約櫃帶回來，他們造了一輛牛車來作這事。這個觀念是從非利士人之地得來的，這造成烏撒在主面前死去。

【撒母耳記下 6:7 神耶和華向烏撒發怒、因這錯誤擊殺他、他就死在 神的約櫃旁。】

4) 當大衛回到主面前時，主把他帶回到聖經中去，指給他看『約櫃是必須由利未人來抬的』，乃是說到一班屬天的子民來肩起耶穌的見證。

5) 我們看見這利未人職分的原則，他是代表屬天的事，是一班屬天的子民，是來肩起耶穌的見證的。自然這也關係到他們不能在地上有產業的基本原因。他們不是屬於這地，他們是屬天的。

6) 可見 百姓們在「救恩」、「救贖」和「拯救」的工作上，跟主耶穌是有一個極大的距離；

7) 請問？我們可以像利未人那樣接近約櫃，抬著約櫃嗎？；害是必須跟約櫃要保持『兩千肘的距離』呢？。還有這是神造成的嗎？還是我們自己造成的呢？

## 總結：

- 1) 【第二章】神藉著外邦女子喇合的信心，去感動激勵以色列人的兩個探子的信心；讓他們回去報積極的喜信，讓以色列民及約書亞的信心得到鼓舞。【書二 24】  
【約書亞記 2:24 又對約書亞說、耶和華果然將那全地交在我們手中、那地的一切居民、在我們面前心都消化了。】
- 2) 【第三章】神藉著「約但河」河水分開，以色列人行走在河底的乾地；神讓以色列人，知道並承認「耶和華」是掌管上天下地的神；嚴格說起來渡「約但河」這群人，除了「約書亞」和「迦勒」外，其他的人大部份都是在曠野出生的，都沒有經過『過紅海』的經歷。
- 3) 在這裡可以看見『約書亞』所帶領的百姓的信心是多麼大？不管是約書亞，還是官長，或百姓，沒有人發出疑問：“怎樣渡過約旦河？”
- 4) 當年摩西領導以色列人過紅海時，神吩咐摩西向海伸杖，紅海的水便分為左右後，百姓才下海而去。是「憑眼見」
- 6) 過約旦河，約書亞並非先使河水乾了，才叫眾百姓走下，乃是吩咐祭司抬著約櫃先走到河中，河水才斷流，百姓才能在約但河中走過對岸。是「憑信心」
- 7) 祭司們並不是站在河邊，等河水分開後，在伸足下水，他們是在水斷絕之前，先舉足涉水，在當時約旦河正逢春季洪泛期內，河面寬由原本的 400~50 公尺變成將進 1 公里寬，水流又湍急。祭司們抬著約櫃站在那裏，等百姓們過河進入應許美地。祭司們在死亡威脅下的信心舉動，結果就叫別人獲得更豐盛的生命（祭司們的信心感染了百姓的信心）

那，我們的信心是否同樣有鼓舞到其他的弟兄姊妹們嗎？倪柝聲

我們這也讓我們也學習到，是要用信心去抓住神的話前進，不是看前面的道路，在決定是否通行。

※接下來 重點是『我們怎樣才能過不出得勝生活呢？』

- 1) 今天的信徒總是過不出得勝生活的實際來，到底問題在哪裡呢？  
我們可以從【約書亞記第三章 7-17 節】找到答案。
- 2) 因為在【約書亞記第三章 1-6 節】的時候，一切準備的工作都作好了：①有了早晨的日光；②也離開了什亭的罪惡；③百姓也緊隨著約櫃的後面；④各人也謙卑的離開約櫃二千肘，走在這條從來都沒有走過的十字架道路上；⑤祭司們也抬著約櫃走在眾百姓的前面。這些方面他們都預備整齊了。
- 3) 但是還差一步：就是『腳抬不起來』，像祭司們一樣抬著約櫃到在約但河水裡站住。就能順順利利的過去約但河，進入得勝的境地。但是今天的實際景況卻不是那樣，總是“腳抬不起來”。  
腳抬不起來，就是不信神的應許；腳抬不起來，就是懼怕膽怯；腳抬不起來，就是後面有很多的留戀。
- 4) 不是聖靈不作工，不是沒有工作的場地，不是神不向我們說話，而是我們的腳站不起來，不肯順服，不肯下水。
- 5) 憑信心走道路是不看困難，憑著信心事奉神是不看環境，憑著信心過生活是不顧肉體，不憑著信心依靠主什麼都不能作。只有活在神的話語裡，自然就不看周圍的一

切攔阻。踏上去吧！是活是死都在主的手裡面，是禍是福都是主的安排。

6) 基督教從使徒時代到現在一直的發展下來，雖曆世歷代受到種種催毀和攔阻，但福音一天比一天的興旺起來。**動力在哪裡？秘訣在哪裡？**

7) 就是神在每個時代中所揀選的人，能夠聽從主的話，願意對付攔阻我們的勢力，這種勢力就是我們的仇敵，我們的仇敵不單在外邊，主要的是在我們的裡面。以致使我們的思想、我們的顧慮、我們的膽怯、我們的憂愁、我們的留戀都服在神的權下，願意把腳抬起來，下入水中，神的神蹟就一個接一個出現，福音的車輪一代又一代的向前推進。

※還有『我們是否準備好信心過約旦河了呢?』

- 1) 出埃及是一回事，過約旦河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，因為他們一旦過河去，他們就必須去面對四十年前那十個探子回報的強大的迦南七族。
- 2) 得著基督為救贖者是一回事；**以基督作我們一生的主宰就全然是另一回事。**
- 3) 要神帶領我們出埃及，作為神所揀選的以色列人是一回事；**但是要把我們的一切，通通都埋在約旦河底，單單只以神的旨意，作為我們唯一的旨意，那就全然是另一回事。**
- 4) 如同亞伯蘭一樣，按著神的呼召離開迦勒底的吾珥，憑信心往前行是一回事，**但要爬上摩利亞山，舉刀殺他所愛的以撒來獻給神，那又是完全另外一回事了。**
- 5) 亞伯拉罕的摩利亞山，和以色列人的約旦河，其危機是一樣的，只是名稱不同而已。對每一個被拯救的人來說，在我們一生之中，一定有一個『以撒』要獻，有一條『約旦河』要渡。今天我們？什麼時候才獻？什麼時候才渡？
- 6) **無論怎樣，下定這個抉擇的時刻一直都存在我們面前，剩下的是我們何時要下這個決定的問題。**

結論：

- 1) 每天清晨接近主時，先要離開什亭。
- 2) 常常提醒自己 我們是跟隨主的腳蹤，還是人的腳蹤。
- 3) 必須讓自己清楚的了解我們每個人所踏下去的腳步（人的經歷）都不一定，完全相同，對別人也不一定是用，我們絕對不看別人的方向，也不追隨別人的腳蹤，我們只單單的跟隨主自己。
- 4) 學習不要讓 我們①「屬地的顧慮」；②「屬地的關係」；③天然的感覺和情感，以即④所有屬魂的事物；來影響我們與約櫃的距離。
- 5) 我們的心要渴慕聖潔、要追求得勝、要愛和神的交通、願意讓神在我們身上有主權。
- 6) 我們要把基督高舉起來，若我們沒有把約櫃高舉起來，所謂的愛心、所謂的信心，所謂的憐憫，所謂的關心，都不能使信徒走正道路。

延伸閱讀

※『得救和得勝』

- 1) 得救和得勝是兩回事，得救（得生命）與得勝（追求生命長進）是不同的。得救不需要人付代價，不憑人的功績，是神白白賜給我們的恩典。
- 2) 一個得著了主生命的信徒，也必須得吃（讀聖經）；呼吸（禱告）；活動（操練）；作工（追求長進）等等。
- 3) 然而要自潔，必須會靠主，會投靠他，因為單單憑著自己的立志是毫無功效的。
- 4) 請留意！自己的本份還是要盡的，只是不憑自己的意思行事，而是憑著主的意思行事。
- 5) 神叫我們把貴重的和卑賤的分別出來，我們只要有分別，神就分別我們。我們只要肯自潔，神就把我們當作貴重的器皿。  
聖潔、得勝的功課是每個信徒都當學的，都當付代價的；對付了多少；結多少果子而給各人賞賜，得賞賜與受羞辱就看我們今天所作的如何了。
- 6) 如果我們的心已經不在主身上了。神也救沒辦法把我們從失敗裡救出來呢？但我們只要一回到神的身上，神是不會丟棄我們，神愛屬祂的我們，是愛到底的。
- 7) 【路加福音 15 章浪子回頭的故事】浪子為什麼會說：『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，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』！他為什麼有這樣的想法呢？因為他醒悟了。怎樣醒悟的？
- 8) 大衛犯姦淫，殺人，違背了神的道德律，他就痛痛的認罪悔改，神赦免了他，不紀念他的罪。但他犯罪所當得的報應，他自己負責。他害了一條命，賠上四條命，姦淫一個人，他的親生兒子在光天化日之下與他的十個妃嬪親近，這是神的公義，是不講情面的。
- 9) 撒該是個稅吏，訛詐人，貪官汙利。當救恩臨到他時，就對主說：“主阿！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，我若訛詐了誰，就還他四倍。”他雖然得救，他的虧欠還是要賠嘗的。好恢復和神之間的關係，也能改變他的人生。
- 10) 我們的心若不渴慕聖潔、不追求得勝、不愛和神的交通、不願意叫神在我們身上有主權。只想肉體舒服，不生病，凡事通達就可以了，根本沒有願望滿足神的心意，怎能叫神給力量，去達到神的標準？

※ 『鹽和鹽所代表的意思』 -- 主所需要的一班人『可以用來裝鹽』。

- 1) 【王下 2：19~22】中看到；由於耶利哥的水缺少了某種的成分，所以果子未熟而落。以致於工作成為徒然，所有的勞苦結果都是令人傷心、失望。這種情形和【詩篇 1：3】所提到的『樹栽在溪水旁，按時候結果子』的情形是何等的不同啊！以利沙用新瓶裝鹽給、在將鹽倒在水中，治好了這水。
- 2) 聖經中，鹽是指著恢復、保全、和耐久說的。

※ 『新瓶』

- 1) 『鹽』雖然是很重要的東西，但是我們要集中看的是『以利沙』所用的這個『新瓶』。
- 2) 我們要問為甚麼不用手抓一把鹽就算了？為甚麼需要個器皿呢？為甚麼必須要一個新瓶？別的瓶子就不可以呢？
- 3) 重點就在這裡：這樣的工作，必須有一個分別出來和特別預備的器皿。就是「分明的東西」；如同我們從【行傳一章】可以看到『器皿』，【行傳二章】可以看見『鹽』。
- 4) 我們雖然跟人講論過也作過許多的事物，但是我們所講論、所作過的許多的事物，

本身的原意已不再存在，剩下只是「徒具形式」，而那真實的能力卻已失去了。

※「復活的生命」就是——『主耶穌自己』。

1) 如果我們以【使徒行傳】為模型，在書信中，我們就要「驚奇」的說，當時的每一件事物都那樣地滿有生氣。不論是個人的「得救」事情上面、「事奉」上面、「受苦」上面或是「團體的交通和實行」上面，總是具有那樣偉大的影響力，惟一能解釋就是他們擁有「復活的生命」；而「復活的生命」就是指——『主耶穌自己』。

2) 【徒 5：42】「不住的教訓人，傳耶穌是基督」

3) 【徒 3：6】【徒 3：12】使徒對那癱腿的人所說的話，以及緊接著在聖殿裡的教訓。  
【使徒行傳 3:6 彼得說、金銀我都沒有、只把我所有的給你、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、叫你起來行走。

【使徒行傳 3:12 彼得看見、就對百姓說、以色列人哪、為甚麼把這事當作希奇呢、為甚麼定睛看我們、以為我們憑自己的能力和虔誠、使這人行走呢。】

4) 請在看【行傳四章】裡使徒在公會中所說的。無論是對個人，或是對團體，他們都是將主耶穌豐滿的擺在人面前。這並不是僅僅得救的問題而已。而是所有關於救恩的信息都是集中在「耶穌是誰」的問題上。

※『事奉絕對不是組織』

1) 門徒們不單單在講論或見證上面這樣作，他們在「事奉」這件事上他們也是這樣。

2) 門徒們乃是隨時隨地，不論在任何環境中都在見證與宣告，有時是公開的宣講，也有時是平常的談話。【徒 8：1~4】「大遭逼迫……往各處去傳道」。

【使徒行傳 8:1 從這日起、耶路撒冷的教會、大遭逼迫、除了使徒以外、門徒都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。】

【使徒行傳 8:2 有虔誠的人、把司提反埋葬了、為他捶胸大哭。】

【使徒行傳 8:3 掃羅卻殘害教會、進各人的家、拉着男女下在監裏。】

【使徒行傳 8:4 那些分散的人、往各處去傳道。】

3) 是什麼東西產生了這種情形呢？就是聖靈在他們的心裡榮耀了主耶穌。以致於這些「新瓶」覺得若不趕快把這新酒倒出來，就必定要爆炸了。

※『主今日的需要』；。

我們要再回頭說到耶利哥水的問題【王下 2：19~22】

1) 今天有許多事物都普遍地缺乏了那奇妙、榮耀、生命的成分（就是在所有論到主耶穌的事物自然湧流出來的成分）

2) 主需要一個新瓶，它必須是照著主原初器皿的樣式造成的。這器皿必須是：

一、完全站在新約的根基上面。

二、因著十字架，將組成那器皿的所有的個人的興趣、才智和自信都帶到零點，好讓主有通達的道路。

三、在生活 and 事奉的每一細節裡面承認並絕對順服聖靈的管制，使主在其中得著榮耀。

四、承認主耶穌絕對作主的地位。

五、看見在祂裡面豐盛的智慧、權能、知識、恩典和一切所需要的，並只從祂身上來支取。

六、完全無己，只有一個目的，就是全心為著主耶穌的榮耀。